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401252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
承辦人：專案助理 洪麗雅
電話：04-22223307轉605
傳真：04-22208959
電子信箱：hongliya@tchcvs.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中家學字第11500045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度創新教學知能研習課程表、交通資訊

(387053700V_1150004569_ATTACH1.pdf、387053700V_1150004569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規劃辦理「115年度創新教學知能研習」，請遴薦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33978號函「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計畫辦理。

二、為引導教師精進創意思維技巧，並強化AI工具於跨領域教學之實踐能力，透過協助教師依據教學需求，設計融合資訊技術之創新課程，以落實推廣創新教學之核心目標。

特辦理旨揭2天1夜研習活動。

(一)活動日期：115年7月1日(星期三)至7月2日(星期四)。

(二)研習地點：南投縣日月潭教師會館。

(三)研習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四)課程內容：請參閱課程表(如附件1)。

(五)因課程操作需求，本次研習請出席教師務必自行攜帶筆電參與，承辦單位不便提供借用。

(六)報名期限：自115年5月19日(星期二)9時00分起至6月15日(星期一)16時00分，額滿為止。

(七)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網址：<http://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5584531。

(八)費用：研習期間之膳宿、交通接駁(請參閱附件2)、文化教育課程等費用由本計畫經費支應。

(九)承辦單位得保留各校參加人數控管之權利，以一校至多兩位教師為原則。

(十)報名相關疑義請逕洽洪麗雅助理(聯絡電話：04-22223307轉605)。

三、請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登記，學校往返接駁地點之交通費請由原服務單位核實報支；完成研習之教師，將由承辦單位核發研習時數。

四、歡迎教師加入「創新教學。做了，很不一樣」LINE官方帳號(網址：<https://lin.ee/B86Ou0B>，ID：@601yajqf)，以利創新教學後續研習活動訊息通知。

五、檢附旨揭知能研習課程表及交通資訊1份。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含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實習處(含附件)、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實習處(含附件)、本校學務處

